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香港中旅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CHINA TRAVEL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HONG KONG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08)

業務發展最新情況-
簽訂戰略合作框架協議

此乃香港中旅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業務發展最新情況，目的為保持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得悉本集團之最新業務發展。

本公司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七日，本公司與山東省濟寧市人民政府訂立戰略合作框架協議，據此，雙方擬於若干方面展開合作，主要包括(i)本公司通過合資、承包經營、委託管理等方式實現與梁山風景名勝區的合作。梁山風景名勝區是一個自然山水配以《水滸傳》歷史文化內容的國家AAAA級旅遊景區、及(ii)對太白湖新區旅遊資源開發提供策劃規劃服務諮詢、委託管理，牽頭引入社會資本助力政府推進太白湖新區的建設和發展。

梁山風景名勝區是中國著名古典文學作品《水滸傳》的故事發生地，故事有著豐富的歷史文化內容，是影視傳媒及網上遊戲常青的題材。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進入該項目可為本公司未來拓展多項文化旅遊、體驗和休閒度假旅遊目的地奠定良好基礎，訂立戰略合作框架協議將締造雙贏，並有利於本集團進一步發展旅遊目的地業務。倘戰略合作框架協議項下任何交易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構成本公司的須予公佈的交易及／或關連交易，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

就本公司董事所知及經所有合理查詢，山東省濟寧市人民政府為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的獨立第三方。本公司訂立戰略合作框架協議並不構成上市規則中的須予公佈的交易及／或關連交易。

承董事局命
香港中旅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及總經理
許慕韓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由五名執行董事姜岩女士、盧瑞安先生、張逢春先生、許慕韓先生及傅卓洋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方潤華博士、王敏剛先生、史習陶先生及陳永棋先生組成。